

武汉市新洲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当前及清明节期间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提示

各街镇，区安全生产各专业委员会，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清明节即将来临，群众祭祀扫墓、踏青旅游活动剧增，森林火险气象等级高，部分企业加班加点生产、经营、建设等因素交织，生产经营旺季和春耕农忙时节叠加，安全风险不断增大，道路交通、火灾等事故呈易发多发态势。为切实做好当前及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区安委办提示各街镇、各部门关注以下安全风险，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，确保安全形势稳定。

一、道路交通安全需高度警惕

清明期间，群众祭祀扫墓、踏青旅游活动频繁，各墓区、景区人员出行集中，车流剧增，诱发交通事故、造成交通拥堵的因素增多，加之气温起伏较大，降雨较多，部分道路坡陡、弯多、路窄，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增大。各街镇及相关部门要提前谋划、加强预警研判，高效做好辖区道路交通组织规划；强化墓区、景区周边道路管控，做好车辆和人员疏导以及货车、渣土车的远端管控；严格车站安全检查，严防乘客携带易燃、易爆等危险物品搭载客运交通工具；严查无证驾驶、超速超载、酒后驾驶、疲劳驾驶、违规占道变道、闯红灯抢黄灯和农用车

非法载客等行为。

二、各类火灾风险要严加防范

森林防火：清明节是森林火灾高风险期，祭祀用火与春耕生产、踏青旅游、施工作业、违规燃放鞭炮等野外用火易引发森林火灾。相关街镇及部门要压实落实防控责任，细化防控措施，加强宣传教育和提示引导，加大巡护检查力度，严格火源管控，加强值守备勤，严防森林火灾。**生产经营性场所防火：**大型商超、影院、宾馆、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，用气用火用电量较大，易发生生产经营性火灾。各街镇及相关部门要督促业主落实落细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，坚决杜绝“小火亡人”事故。

三、文化旅游活动需重点关注

清明期间各类以“春”为主题的景区、景点人流量将会有显著增长，人流车流密集，拥挤踩踏风险大；景区内各类娱乐项目的设施设备快节奏、高强度、超负荷运行，安全风险随之增大。各相关街镇及部门要加大对各类旅游经营场所的消防设施、安全通道以及重点景区、危险路段、玻璃栈道、涉水旅游项目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深入梳理景区大型游乐设施、客运索道、观光车、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，落实各项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，排查整治存在的安全隐患，该检测的检测、该维修的维修、该关闭的关闭，坚决避免“带病运行”酿成事故。

四、烟花爆竹销售要严查严打

清明祭扫是烟花爆竹违法违规行为的集中爆发期，各街镇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巡查清缴力度，持续开展集中整治和

联合执法，盯严盯实青龙陵园、九龙宫纪念园、余集村陵园、潘庙村陵园、阳逻街公益公墓等重点区域，严厉打击非法经营、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。检查已关闭、整治的烟花爆竹零售场所，严防死灰复燃，加强对群众祭祀活动的安全巡查和相关安全知识宣传，推动群众文明祭祀。

五、生产经营安全要紧盯不放

当前及清明期间，是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易发高发期。要加强对油气输送管道、工贸企业、建筑施工、危险化学品、医院、人员密集场所、劳动密集型企业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督检查，全面排查管控安全风险、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，确保生产经营活动有序、安全、稳定。

各街镇，各部门和各单位（企业）要结合本辖区、本行业领域、本单位实际分析研判清明假期安全风险，做好安全风险防控；要及时发布节日安全风险预警信息，落实行业部门、属地和企业的安全风险防控责任，抓好风险防控措施的落实；要加强值班备勤，严格领导到岗带班、24小时干部值班制度，前置救援力量，加强物资装备配备，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能够快速反应、高效处置，最大限度降低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坚决防止事故扩大和次生灾害的发生。

武汉市新洲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3月23日



武汉市新洲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3月23日印发
